

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

辽宁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

中环协[2019]213 号

关于举办 2019 年第二十四期环境保护设施运行人员（烟尘烟气连续自动监控系统）培训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提高环境保护设施运行人员的业务水平和从业能力，增强其职业素养，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中环协”）联合辽宁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（以下简称“辽环协”）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～9 月 1 日在沈阳举办环境保护设施运行人员（烟尘烟气连续自动监控系统）培训班。培训主要围绕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行业运维技术、经济、管理、政策法规等方面内容，使其适应工作岗位的实际需要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及内容

自动监控仪器生产单位和污染源在线监测运营单位人员。

烟尘烟气在线监测仪器原理与操作、烟气参数连续测量、烟气数据采集及数据处理、颗粒物标准分析方法、颗粒物 CEMS 相关校准、CEMS 运营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等。

二、培训时间、地点及承办单位

培训时间2019年8月28日~9月1日(28日全天报到,29日早8:30上课,9月1日参观实习)

地点: 辽宁天都饭店(沈阳市和平区南五马路238号,沈阳火车站下车约4.5公里)

承办单位: 辽宁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

三、培训结业考核及取证

培训结束后参训人员参加由中环协统一组织的考核,考核通过人员名单将在中环协和辽环协网站予以公示,由中环协和辽环协联合颁发《环境保护设施运行人员考试合格证书》。

四、培训费用

培训费 2000 元/人,食宿自理。

五、报名及缴费

参加培训的学员须由所在单位指定的联系人于8月28日前登录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(<http://www.caepi.net.cn/>)“培训通知-环保设施运行”专栏进行网上统一报名。单位联系人填写本单位参加培训学员报名材料时,须同步上传每个学员的学历证书、身份证扫描件、全部报名人员的培训费汇款凭证扫描件,报名成功后,请将学员信息发送到电子邮箱。报到时请每位学员携带两张一寸免冠照片(蓝底或红底)和身份证复印件,培训费由参培单位统一汇至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账户(只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),单位联系人请务必在报名信息的备注栏注明本单位的详细开票信息。无法正常报名的可联系辽宁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协助报名事宜。汇款信息:

户 名：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

账 号：0200 0014 0901 4407 275

开户行：工商银行北京百万庄支行

六、联系方式

辽宁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

联 系 人：刘英（13700012565）、王刚（13709830919）

联系电话：024-66583866

电子邮箱：yp31015008@163.com

联系地址：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东路 34 号（原辽宁省环保厅）7 楼

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

联 系 人：孙皎（17310138639）、赵长江（17319218310）

